

证券代码：000659

证券简称：*ST中富

公告编号：2015-171

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 2015 年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15 年第十二次会议于 2015 年 12 月 15 日上午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，实参加表决董事 9 人，高管列席会议。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决议有效。经讨论与会董事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，并形成决议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出让全资子公司河南中富容器有限公司 100% 股权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将全资子公司河南中富容器有限公司 100% 股权以人民币 13,000 万元转让给深圳兴中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。

详细内容请查阅刊载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出让全资子公司河南中富容器有限公司 100% 股权的公告》

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 年 12 月 15 日